

江苏华丰铝业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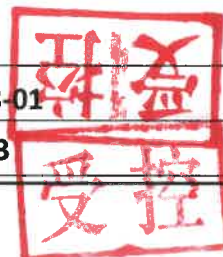
文件名称：禁止使用冲突地区矿产管理程序

文件编号：ASI-9.8-01

生效日期：2023-02-01

版本：A/1

页码：1 / 3



1、目的

为防止本公司的原材料出现“冲突矿产”；改善铝业供应链的条件，支持区域采购计划，使公司的矿物采购符合国际法规要求。

2、适用范围

适用于本公司所有原材料的成份调查及管理。

3、定义

3.1 冲突矿产：在刚果(金)及其周围国家和地区境内的锡石、黑钨、钨钼、铁矿和黄金等稀有金属开采已造成严重的人权与环境问题。这些地区的大部分采矿活动与冲突的武装组织有关(或被资助)，导致该地区长期不稳定，所以被称为“冲突矿产”。这些国家包括：DRC 刚果(金)、Rwanda(卢旺达)、Uganda(乌干达)、Burundi(布隆迪)、Tanzania(坦桑尼亚)、Kenya(肯尼亚)，这些金属主要包括 Au(金)、Ta(钽)、W(钨)、Sn(锡)。

3.2 毗邻国家：国际公认与刚果民主共和国共享边境的国家。

注解：无冲突冶炼厂评估项目也将肯尼亚列为毗邻的国家。

4、政策声明

不使用、不支持使用来自武装冲突、非法采矿与低劣工作环境中采矿而来的金属，即所谓“冲突矿产”。供应商应调查其产品中含、金(Au)、钽(Ta)、锡(Sn)、钨(W)等金属，并依据“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DDG)关于来自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的矿石的负责任供应链尽职调查指南”来确认这些金属来源。

5、职责和权限

5.1 技术部：负责对供应商的样品原材料是否含有冲突矿产进行初步的评估。响应 ASI 的承诺，改善铝业供应链的条件，不接受可以助长冲突的采矿活动，及《多德-弗兰克保护法》条例要求披露及报告有关产品内所使用的锡、钽(钨钼铁矿)、金、钨、铝的情况及其来源。

5.2 采购部：依据材料采购需求选择合适的供应商，并协助品管部要求供应商对供应物料进行是否使用冲突矿产及冲突矿产来源的调查。

6、管理程序

6.1 技术部：根据实际产品的需要，将所需材料的规格等相关要求传递给计划采购部，要求采购寻找合适的供应商送样；并对此材料是否含有冲突矿产的风险评估信息披露给采购部。

6.2 采购部针对品管部对材料规格及品质要求选择适合的供应商，要求供应商送样确认，并让供应商签署《不使用冲突矿产承诺书》回传本公司存档。

6.3 分析结果显示如果是符合“无冲突矿产”的，则将此信息传递给品管部。如果分析结果显示，材料中存在“冲突矿产”的，则要求供应商提供书面的原因分析并立即停止采购冲突

江苏华丰铝业有限公司

文件名称：禁止使用冲突地区矿产管理程序

文件编号：ASI-9.8-01

生效日期：2023-02-01

版本：A/1

页码：2 / 3

受控

矿产，重新选择新的矿产来源并提供有效的证据证明新的矿产是符合“无冲突矿产”。

7、相关文件

7.1 引用《多德-弗兰克保护法》条例

7.2《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DDG)关于来自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的矿石的负责任供应链尽职调查指南(第3版)》

7、相关记录

7.1《不使用冲突矿产承诺书》

江苏华丰铝业有限公司		
文件名称：禁止使用冲突地区矿产管理程序	文件编号：ASI-9.8-01	
生效日期：2023-02-01	版本：A/1	页码：3 / 3



不使用冲突矿产承诺书

本公司作为江苏华丰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华丰”)的供应商，了解商业活动及其所提供的产品可能对社会、环境及“江苏华丰”造成影响。为肩负起企业社会责任，本公司特此承诺：

1、本公司承诺所有交货给“江苏华丰”的产品及其包装所使用或包含之金属没有来自刚果(金)及其周边国家，以及这些国家内任何武装力量控制区之“冲突矿产”。刚果(金)及其周边国家包括：(a)刚果民主共和国、刚果共和国、苏丹共和国、南苏丹共和国、乌干达共和国、卢旺达共和国、布隆迪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尚比亚共和国、安哥拉共和国、中非共和国；和(b)未来包含前述国家部分或全部领域的新国家(地区)及现有国家(地区)。

“冲突矿产”包括但不限于来自刚果(金)及其周边国家，以及这些国家内任何武装力量控制区的锡石、黑钨、钨钼铁矿和黄金及其衍生物等稀有金属，特别是金(Au)、钽(Ta)、锡(Su)和钨(W)、铝(Al)金属原料。“使用或包含之金属没有来自刚果(金)及其周边国家以及这些国家的任何武装力量控制区”包括金属的采挖、冶炼、成型及其它制造加工工序均不发生在刚果(金)及其周边国家，以及这些国家内任何武装力量控制区。

- 2、本公司将加强供应链管理，制定相关管理制度和规定以有效甄别和追溯原料来源，确保原料来源的合法性，杜绝冲突矿产投入使用。本公司并同意接受“江苏华丰”对我公司原料金属来源的稽核。
- 3、本公司将应“江苏华丰”的要求，如实填写并回复有关“冲突矿产”的调查及提供其他资料，并承诺所回复内容及所提供资料之真实性、正确性和完整性。
- 4、本公司应采取积极行动避免因违背此承诺而给“江苏华丰”带来的经济、声誉等方面的损失。
- 5、非经“江苏华丰”书面同意，本公司不得自行变更或撤销本承诺书。
- 6、本公司同意，本承诺书据以成立、生效、履行及解释的准据法为“江苏华丰”所在地之国家或地区之法律。
- 7、签署人承诺有权或已经获得充分授权代表本公司签署此承诺书。

承诺公司(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名：
(职务)
签署日期：